

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

徵聘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 2 至 3 名

- 一、徵才條件：具法律學博士學位。
- 二、專精領域：科技法（例如：醫療、生科、公衛或通訊傳播）、勞社法、稅法等。
- 三、應徵資料

應徵教師需具備英語授課能力，合乎條件者請備妥下列文件：

- (一)推薦函三封。
- (二)個人履歷表（含自傳及現職）。
- (三)學經歷影本。
- (四)成績單（持國外學歷者，畢業證書、成績單須經駐外單位驗證；博士候選人請附指導委員會主席(Committee Chairman)或院、系(所)主管(Dean, Chairperson)完成論文答辯、審查及畢業日期證明函)。
- (五)博士論文及相關研究著作（作品）。
- (六)可教授之課程及其內容大綱。
- (七)教育部教師證書(無則免)。

四、收件地址：

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收；
信封左下方請註明應徵職務名稱。

五、收件截止日期：111 年 10 月 14 日，以郵戳為憑。

六、聯絡人及電話：姚志明院長，(03)265-5501。

E-mail:efs@cycu.edu.tw。